

证券代码:603960 证券简称:克来机电 公告编号:2026-002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克来机电”)拟通过增资的方式投资28,995.21万元,取得上海壹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壹徕”或“标的公司”)50.98%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上海壹徕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交易事项,本次会议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相关风险提示:(一)本次交易签署的协议包含业绩承诺条款,鉴于标的公司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受政策环境、市场需求以及自身经营状况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因此可能存在业绩承诺不能达成的风险。(二)本次交易完成后,上海壹徕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在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预计将形成约1,145.35万元商誉。如果上海壹徕未来经营出现不利变化,则商誉将存在减值的风险,并将对公司未来的当期损益产生负面影响。(三)本次交易完成后,上海壹徕将纳入上市公司管理及合并范围,由于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现在的主营业务存在一定差异,上市公司缺乏相关业务经验积累,上市公司或将面临收购整合风险。(四)由于本次项目投资金额较大,支付周期较长,可能会对上市公司现金流造成较大压力,带来一定的资金风险。(五)本次交易可能面临有权部门审查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交易概况
2026年4月20日,公司与顾加敏、朱青青、上海贤远投资有限公司、壹徕武去(上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杨朝明、吕雪锋签署《上海壹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公司以现金28,995.21万元认购上海壹徕新增的3,670.58万注册资本(对应上海壹徕50.98%股权),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上海壹徕50.98%的股权,成为上海壹徕的控股股东,并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2. 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原因
标的公司主要产品为电路板元器件集成产品和电路板精密加工服务,将各种电子元器件(芯片、传感器等)集成于电路板上,形成控制板卡,以实现对产品整体控制,其主要客户从事车载雷达雷达等汽车电子业务。克来机电的主要业务之一为智能装备业务,为下游汽车电子厂商提供柔性自动化产线及工业机器人系统,产品覆盖新能源汽车的电驱、电控及智能驾驶辅助系统的测试,与标的公司具有较强的行业协同性,符合上市公司完善产业链的需求。同时,标的公司也进入到绿色电力数字信号控制领域,随着绿色电力领域的设备国产化进程加快,也为上市公司的智能装备业务进入到绿色电力领域提供了可能性。

投资类型	□ 并购重组 □ 控股并表 □ 参股公司 □ 未控股公司 □ 股权投资 □ 其他: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上海壹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 28,995.21 □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 现金 □ 自有资金 □ 募集资金 □ 银行借款 □ 其他: □ 其他:
是否跨境	□ 是 √ 否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购买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增资方式合计投资28,995.21万元,取得上海壹徕50.98%的股权。
该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明确说明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增资暨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的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姓名	顾加敏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与目标公司的关系	上海壹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是否为其实际控制人	□ 是 √ 否

姓名	朱青青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与目标公司的关系	上海壹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是否为其实际控制人	□ 是 √ 否

法人/组织名称	上海贤远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101103358792880 □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15/09/10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华山路469号4幢1628室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华山路469号4幢1628室
法定代表人	林雅楠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缴资本	460万元
与目标公司的关系	股东
主营业务	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礼仪服务,商务信息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林雅楠

法人/组织名称	壹徕武去(上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10112MAB7A0R2A2 □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21/09/10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华漕路611号12幢A3-2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华漕路611号12幢A3-2
执行事务合伙人	顾加敏
注册资本	500万元
与目标公司的关系	股东

姓名	杨朝明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与目标公司的关系	上海壹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总监
是否为其实际控制人	□ 是 √ 否

姓名	吕雪锋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与目标公司的关系	上海壹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经理
是否为其实际控制人	□ 是 √ 否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主要产品为电路板元器件集成产品和电路板精密加工服务,将各种电子元器件(芯片、传感器等)集成于电路板上,形成控制板卡,以实现对产品整体控制,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工业控制、消费电子、医疗电子等领域。标的公司是业内客户认可度高的电子设计制造服务企业,拥有多条智能集成电路表面贴片技术产线和辅助工艺检查和品控设备,完善的物流流程及文件管控,自主设计和生产电子集成电路模组电路板组件。

2. 交易标的权属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壹徕的股权不存在质押、抵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投资类型	√ 增资取得公司 □ 并购 □ 非控股 □ 参股公司 □ 其他:
被投资公司(增资前)	未转股公司
法人/组织名称	上海壹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101200678059700 □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13/04/28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华漕路611号12幢(A3-1、10)幢(G)栋,15幢(105室)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华漕路611号12幢(A3-1、10)幢(G)栋,15幢(105室)
法定代表人	顾加敏
注册资本	3529.42万元
实缴资本	3529.42万元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修理;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制造;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销售;工业机器人系统成套;工业自动化、机器人、智能装备、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产品制造;电子产品销售;五金工具制造;五金工具销售;软件开发;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顾加敏	1,435.99	40.69%
2	朱青青	912.99	25.87%
3	上海贤远投资有限公司	529.42	15.00%
4	壹徕武去(上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2	8.56%
5	杨朝明	189.00	5.35%
6	吕雪锋	162.00	4.59%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克来机电	3,670.58	50.98%
2	顾加敏	1,435.99	19.94%
3	朱青青	912.99	12.68%
4	上海贤远投资有限公司	529.42	7.35%
5	壹徕武去(上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2	4.17%
6	杨朝明	189.00	2.62%
7	吕雪锋	162.00	2.25%

(三)其他信息
经查询公开信息,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标的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惩戒人。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单位:万元	
	2025年度/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4年度/ 202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965.33	16,815.81
负债总额	17,487.29	13,307.70
所有者权益	6,478.04	3,508.11
营业收入	19,830.89	11,902.92
净利润	2,409.95	882.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18.25	571.93

注:标的公司2025年度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在绿色电力领域数字信号控制产品的成功交付实现了关键项目突破,收入较上年同期翻倍增长;标的公司在汽车电子领域基于与客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2025年度随着客户销售增长,标的公司也获取了更多的订单,对客户同样产生了正向影响;在电声标识领域,公司在原有业务规模上也实现了新的突破,收入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收入的增长给标的公司带来了收入结构的优化,叠加产能效率提升,推动了毛利率同比提升,使得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幅。

除本次交易外,最近12个月内标的公司没有发生其他增资、减资和改制情况。
一、交易标的定价方法和依据
1. 本次交易的定价方法和依据
根据上海集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涉及的上海壹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沪集联评报字【2026】第2049号),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收益法评估法下,以2025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在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为28,300.00万元,增值率370.52%。本次交易价格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标的公司股权价值参考依据。
2. 标的资产的具体评估、定价情况
(1)标的资产
标的资产名称 上海壹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定价方法	√ 协商定价 √ 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 □ 公开挂牌方式定价 □ 其他:
交易价格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 28,995.21 □ 尚未确定
评估/估值基准日	2025/12/31
采用评估/估值结果(单位)	□ 资产基础法 √ 收益法 □ 市场法 □ 其他,具体为:
最终评估/估值结论	评估/估值价值: 28,300.00(万元) 评估/估值增值率: 370.25%
评估/估值机构名称	上海集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评估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方法一般可分为市场法、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三种。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能够采用市场法评估的基本前提条件是需要在存在一个该类资产十分活跃的公开市场。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对企业价值评估采用收益法,强调的是企业的整体预期盈利能力。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企业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即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评估值求得企业股东权益价值的方法。资产基础法的思路是任何一个投资者在改变投资事项时愿意支付的价格不会超过组建该项资产的现行成本。三种基本方法是从不同的角度去衡量资产的价值,从理论上说,在完全市场条件下,三种基本方法得出的结果会趋于一致,但在市场条件、评估目的、评估对象、掌握的信息情况等诸多因素,以及人们的价值观念不同,三种基本方法得出的结果会存在差异。

上海壹徕所属的行业与上海壹徕类似的上市公司,上市公司股价经营业务相关的信息资料公开,可以获得,因此本次适用市场法。
上海壹徕是一个具有较高获利能力的企业或未来经济效益可持续发展的企业,预期收益可以量化,预期收益年限可以预测,与折现密切相关的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可以预测,因此本次适用收益法。

上海壹徕是主要致力于为客户提供电子产品的电子线路板集成电路(模块)支持制造服务全流程服务支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具备产品设计开发、采购优化等技术服务与支撑模块。资产基础法从资产重置的角度来分析评估,难以体现企业多年经营积累的品牌效应、研发能力、人力资源及商誉等无形资产或资源的价值,不能全面、客观地体现企业整体价值,故不适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根据上述适用性分析及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结合上海壹徕的具体情况,采用收益法、市场法分别对上海壹徕的价值进行评估。评估人员所形成的各种初步价值结论进行分析,在综合考虑不同评估方法和初步价值结论的合理性和适用数据的质量和数量的基础上,形成合理评估结论。

(3)评估结论的确定
①收益法评估结论:经采用收益法评估,以2025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在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上海壹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为28,300.00万元,评估增值22,814.94万元,增值率370.25%,增值原因为:企业为高科技企业,经营收益较好,未来市场前景较好,随着企业逐步扩大市场份额,未来的现金流较为可观,因此收益法测算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高于账面历史成本。
②市场法评估结论:经采用市场法评估,以2025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在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上海壹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为35,600.00万元,评估增值29,581.94万元,增值率491.55%,增值原因为:企业所处行业前景较好,市场现有价值倍教较高,因此按市场法测算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高于账面历史成本。

③折现两种方法评估,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为28,300.00万元,市场法评估结果为35,600.00万元,基于以下原因本次评估选用收益法法评估:市场比较法是根据与被评估企业相同或相似的对比公司近期交易的成交价格,通过分析对比公司与被评估企业各自特点分析确定被评估企业的股权价值,市场法的理论依据是同类、同经营规模企业具有相同获利能力的企业其价值是相同的(或相似的)。市场法评估结论以市场上参照物来评价评估对象的价值,评估人员对评估对象,可比公司进行了必要的折价调整,但在产品或业务细分、运营模式等方面存在差异,因此难以充分调整的因素。因此本次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结论。

收益法是从资产的未来盈利能力角度对企业价值的评估,是委托企业的客户资源、内控管理、核心技术、管理团队、管理经验和实体经济共同作用下的结果,是从资产未来盈利能力的角度对企业价值的评估。结合本次评估目的,经过比较分析,评估人员认为收益法的评估结论能更全面、合理地反映企业的整体价值,故本次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最终结论。

(4)特别风险提示
①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国家现行有关法律、宏观经济、金融以及产业政策等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不利变化,亦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影响。
②本次评估没有考虑被评估单位股权及其资产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其评估结论的影响。
③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所在地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财税政策无重大变化,信贷政策、利率、汇率等金融政策基本稳定。

④本次评估的各项资产均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所在地的有效价格为依据。
⑤被评估单位现在及将来的经营业务合法合规,并且符合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⑥本次评估以本资产评估报告所列明的特定评估目的为基本假设前提,评估范围仅限于委托人或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表中资料。
(5)标的公司未来五年盈利预测情况
根据测算,标的公司2026年预计净利润约4,400万元,2027年预计净利润约5,450万元,2028年预计净利润约6,850万元,2029年预计净利润约7,800万元,2030年及永续年度预计净利润约8,060万元。2026年-2030年预计累计净利润约32,560万元。

(6)评估结论的确定依据
2026年、2027年标的公司的盈利预测基于现有的在手订单及意向订单情况,主要增量来自于:①在绿色电力领域,标的公司已中标的订单有3,000余万元,已于近日框架合作协议,约定3年内采购量2,288亿元(且具体采购金额仍须以采购订单为准);②在汽车电子领域,标的公司保持多年生产的汽车电子产品,占率逐年提升,基于客户对标的公司的可度和合作满意度,标的公司预计在原有电子领域每年销售将在7,000万元至1亿元之间;③在电声标识领域,标的公司基于历史交付情况及客户预计生产计划,预计年订单量约为5,000万元;④同时,公司还在积极拓展其他领域的客户。
(7)关于评估值的其他说明
标的公司为高科技企业,经营收益良好,未来市场前景较好,账面净资产无法体现研发团队、技术积累、客户关系等无形资产的价值。同时,参照标的企业未来数年的盈利预测,仍处于高速增长阶段,收入、利润增长较快,该一支撑了评估值的合理增长。标的公司近年刚取得了绿色电力领域客户的合格供应商资格,该客户具有一定的增值率,竞标格局良好,预计标的公司在获得该资质后在绿色电力领域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该供应商资格的价值也无法体现在标的公司的账面净资产当中。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根据上海集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涉及的上海壹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沪集联评报字【2026】第2049号),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收益法评估法下,以2025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在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为28,300.00万元,增值率370.52%。本次交易价格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标的公司股权价值参考依据。
2. 标的资产的具体评估、定价情况
(1)标的资产
标的资产名称 上海壹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上海集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集联评报字【2026】第2049号评估报告》,截止于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上海壹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人民币40,886.300.00万元。基于上述评估结果及本次交易方式,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确定标的公司50.98%股权的交易价格为28,995.21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以企业的经评估的结果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将新增约1,145.35万元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产生摊销费用,但在未来每年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标的公司未来经营状况恶化,因本次交易完成所形成的相应商誉将面临计提资产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损益情况造成负面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

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协议签署各方
投资方: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对方一:顾加敏
交易对方二:朱青青
交易对方三:上海贤远投资有限公司
交易对方四:壹徕武去(上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交易对方五:杨朝明
交易对方六:吕雪锋
标的公司:上海壹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交易价格
各方一致同意,标的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3,529.42万元增加至7,200.00万元,由克来机电认购本次新增注册资本3,670.58万元,增资价款为28,995.21万元,其中3,670.58万元计入标的公司的注册资本,剩余25,324.63万元计入标的公司的资本公积。

(三)支付方式
本次投资款的支付分五期进行:
(1)第一期:自本协议签署生效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克来机电向上海壹徕支付人民币6,000万元;
(2)第二期:标的公司自收到第一期投资款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本次增资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核准手续。目标的公司完成本次增资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核准手续之日(“交割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克来机电向标的公司支付人民币4,000万元;
(3)第三期:2026年12月31日前,克来机电向上海壹徕支付人民币5,000万元;
(4)第四期:克来机电于2027年12月31日前向标的公司支付人民币7,500万元;
(5)第五期:克来机电于标的公司2029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后10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支付投资款6,495.21万元(即尾款,此处尾款金额为未调整前的金额,具体支付金额及条件详见本协议项下第四条业绩对赌之第4.3款约定内容)。标的公司收到投资款尾款当日为“增资完成日”。

(四)过渡期损益安排
各方一致同意,截至审计基准日标的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以及过渡期间产生的利润由全体股东按照增资后的股权比例共同享有。
(五)生效条款
1. 本协议经各方签署、盖章后成立,下列条件满足之日起生效:
(1)本次交易获得交易所审核、反馈无异议;(如有);
(2)本次交易获得股东大会对本次交易的批准同意,并提交获得股东大会对本次交易的批准同意;
(3)本次交易获得交易所审核、反馈无异议;(如有);
(六)业绩承诺与补偿原则
本次交易涉及业绩承诺与补偿条款,具体如下:
标的公司原股东承诺标的公司2026年度-2029年度四年经审计净利润之和不低于19,520万元,否则原投资人有权要求调整本次投资交易对价。

交易对价的调整为:
调整后的交易对价=交易对价28,995.21万元×累计净利润实现比例
累计净利润实现比例=2026年度至2029年度四年经审计净利润之和/19,520万元。
经调整的调整后交易对价,在增资尾款中进行调整,如适用,尾款不足的,需由标的公司退回至投资人。

六、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 有利于拓宽公司收入来源,优化收入结构
标的公司为电子设计制造型企业,拥有智能集成电路表面贴片技术产线及辅助工艺检查和品控设备,制定了完善的质量流程和文件管控,自主设计、生产电子集成电路板电路板组件,其核心下游领域覆盖着雷达为主的汽车电子产品和绿色电力数字信号控制器板卡及可编程逻辑控制器系统,符合“十四五”产业规划布局,为国产化替代带来了广阔市场空间与机遇。

公司本次通过并购具备核心技术实力与成熟市场基础的优质电子电路制造企业,帮助公司从重大装备进入到下游汽车电子产品的核心生产工序,同时打开了绿色电力领域的新市场。优化上市公司收入结构,提高上市公司长期盈利和抗风险能力。标的公司成熟的生产和设计能力以及优质的客户资源,预计为公司带来持续、可预测的增量营业收入。

七、有利于增强公司产业链协同,实现资源互补
上海壹徕作为上市公司的下游领域,产业链协同明显。上市公司深耕智能装备领域,一方面公司可依托自身在智能装备的技术优势,为标的公司提供定制化的设备解决方案,通过自动化改造助力标的公司降低人工成本,构建全流程质量管理体系,提升产品的稳定性和可靠性。达成产业链协同融合的效果。另一方面,借助标的公司在电子电路制造领域积累的优质客户资源与深厚行业经验,公司能够结合自身智能装备业务的优势拓展至更广阔的市场空间,有效降低了公司的市场开拓成本。预计双方可以实现资源互补和协同效应。

八、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仅设立执行董事一名,由上市公司指派,标的公司原管理团队继续留任,并签署了利益冲突回避和同业竞争回避协议,标的公司财务负责人由公司指派,交割日后的标的公司的财务工作接受公司的总管理,财务制度按照公司要求执行。
4. 本次交易暂未发现可能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形,如未来发生关联交易,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和披露义务。本次交易不会产生同业竞争,不会形成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七、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一)本次交易签署的协议包含业绩承诺条款,鉴于标的公司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受政策环境、市场需求以及自身经营状况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因此可能存在业绩承诺不能达成的风险。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上海壹徕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在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预计将形成约1,145.35万元的商誉。如果上海壹徕未来经营出现不利变化,则商誉将存在减值的风险,并将对公司未来的当期损益产生负面影响。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上海壹徕将纳入上市公司管理及合并范围,由于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现在的主营业务存在一定差异,上市公司缺乏相关业务经验积累,上市公司或将面临收购整合风险。
(四)由于本次项目投资金额较大,支付周期较长,可能会对上市公司现金流造成较大压力,带来一定的资金风险。
(五)本次交易可能面临有权部门审查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部分基金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

1. 兴银货币市场基金
2. 兴银鼎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兴银长乐半年定期开放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4. 兴银丰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兴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6. 兴银圆盈纯债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7. 兴银朝阳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8. 兴银现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
9. 兴银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10. 兴银长益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1. 兴银长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2. 兴银中短债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3. 兴银中短债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4. 兴银鑫盈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5. 兴银汇福定期开放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6. 兴银汇逸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7. 兴银丰合政策型金融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8. 兴银鑫日短债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9. 兴银先锋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兴银汇裕一年定期开放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21. 兴银聚丰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22. 兴银汇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23. 兴银丰盈三年定期开放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24. 兴银丰运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兴银汇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26. 兴银研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7. 兴银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 兴银景气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 兴银汇泽七个月定期开放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30. 兴银科技领航1个月滚动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 兴银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2. 兴银中证6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3. 兴银稳安纯债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34. 兴银稳安纯债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35. 兴银中证科创创业5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6. 兴银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 兴银兴慧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 兴银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8. 兴银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 兴银汇泓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0. 兴银稳健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 兴银鑫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2. 兴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43. 兴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44. 兴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45. 兴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46. 兴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47. 兴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48. 兴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49. 兴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50. 兴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51. 兴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52. 兴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53. 兴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54. 兴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55. 兴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56. 兴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57. 兴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58. 兴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59. 兴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60. 兴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61. 兴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62. 兴银MSCI中国A50互联互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3. 兴银稳安纯债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64. 兴银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65. 兴银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6. 兴银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季度报告全文于2026年4月22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hbfunds.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disclosure.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0-9632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4月22日

关于新增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建信旗下部分基金产品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6年4月22日起,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销售本公司旗下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1	001166 建信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环保产业股票A
2	020842 建信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环保产业股票C
3	009147 建信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新兴产业股票A
4	015048 建信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新兴产业股票C

自2026年4月22日起,投资者可以在以上销售机构的营业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请仔细阅读以上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流程。投资者需要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投资者通过网上申购办理业务时,请按照各代销网站的具体规定执行。
一、新增销售机构如下: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十次书面会议决议通过,公司决定设立浙江分公司。公司已在杭州市上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毕相关工商登记手续,并已取得浙江分公司营业执照。
相关信息如下:
分公司名称: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分公司
营业场所:杭州上城区复兴路396号17号楼